股票代碼:1711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77號5~6樓

電 話:(02)2706-6006

目 錄

項		頁_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	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	釋之適用	9 ~ 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	明	11~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	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6
(七)關係人交易	-	46
(八)質押之資產		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	之合約承諾	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其 他		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58~6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 62
3.大陸投資資訊		47 \ 63 \ 64
(十四)部門資訊		48~51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	と 導準則	51~57

聲明書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建信

日 期:民國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安侯建業解合會計師重務的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合併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該等合併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其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合併子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937,024千元、944,436千元及898,380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8.04%、8.97%及9.00%,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1,820,745千元及1,612,325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20.76%及20.12%。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認列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93,160千元、88,450千元及400,772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80%、0.84%及4.02%,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270千元及(15,599)千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0.32%及(2.0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 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 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 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 國 一○三 年 三 月 二十七 日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7 10 43 12 27 9 63 % 101.1.1 29,933 64,318 53,118 700,000 473,558 24,700 1,723,336 1,213 176,038 331,311 315,591 10,378 33,602 4,291,782 2,705,236 261,750 995,352 3,700,588 645,448 572,736 1,242,884 6.015.509 6,279,880 264.371 強 每 15 26 12 43 14 % 101.12.31 (41,531)27,356 279,935 36,919 895,99 30,968 24,700 (14.175)24,981 395,786 36,504 6.378.819 6,674,839 1,597,005 365,201 2,797,363 700,000 316,270 1,052,774 3,850,137 4,506,371 473,558 691,499 998.969 1,413,065 296,020 整 每 14 9 % 27 10 41 13 9 63 79,942 771.211 36,087 20,482 302,129 102.12.31 240,000 192,519 420,953 840,000 4.329,909 4,731,690 473,558 741,741 43,346 1,556,298 238,958 259,440 7,020,986 7.323.115 1,713,000 19,952 424,677 27,771 42,053 292,955 1,175,008 3,154,901 数 每 婚屬母公司案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十一)及(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逃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及八)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二))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非流動負債合計 保留盈餘合計 其他權益合計 流動負債合計 當期所得稅負債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所註六(二)) 未分配盈餘 應付短期票券 其他流動負債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 應付設備款 負債總計 其他權益: 非流動負債: 保留盈餘: 應付帳款 資本公積 非控制權益 應付票據 36XX 2120 2230 2570 3411 2322 2150 3310 3320 3350 3425 2170 2209 2213 2399 2540 2640 3100 3200 48 12,239 769,981 120,188 8,307 61,670 128,523 74,900 28,637 66,645 44,197 4,935 4,808,185 101.1.1 252,275 ,251,712 3,890,339 2,579,627 5,172,283 400,772 285,521 百 每 49 78,515 70,810 5,116 101.12.31 70,118 88,450 10,254 5,141,330 53,738 131,060 847,510 84,074 27,137 946,125 237,280 1,308,427 2,636,898 5,383,646 3,929,464 数 会 50 8 27,985 76,329 123,136 3,443 14,016 93,160 5,809,012 144,453 87,526 4,322,256 102.12.31 307,627 2,928,646 5,844,012 845,451 1,527,571 30,243 1,061,161 60,021 微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二)及(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八及九)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二))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三))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二))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八)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預付設備款(附註九)

1915

1980

長期預付租金

非流動資產合計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貨(附註六(四)及八)

130X

1476

1170

1150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1543

1550 1600 1780 1840

其他流動資產













100

9,980,468

100

10,524,976

100

\$ 11,653,024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0

9,980,468

100

10,524,976

100

\$ 11,653,024

資產總計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00	林 华 ル ン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	\$ 8,768,980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四)、(六)、(十)、(十二)、七及十二)	6,669,666 76	a) Management (Management (Man
	营業毛利	2,099,314 24	1,798,801 22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十)、(十二)、七及十二):		*
6100	推銷費用	675,139 8	August Statement VIII
6200	管理費用	448,30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48,378</u> <u>4</u>	
	營業費用合計	<u>1,471,821</u> <u>17</u>	<u>1,344,751</u> <u>17</u>
	營業淨利	627,493 7	<u>454,050</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五)、(六)及(十四)):		
7010	其他收入	46,948 1	65,92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7,703 1	295,885 4
7050	財務成本	(42,409) (1)	(45,32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270	(14,8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4,512 1	301,649 4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712,005 8	755,699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22,7761	92,979 1
8200	本期淨利	589,229 7	662,720 8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十一)及(十二)):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63,542 1	(44,923)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225,260 2	22,872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6,981 -	(71,901)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440 -	(1,589)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186)	12,223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7,037 3	(83,318)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886,266</u> <u>10</u>	<u>579,402</u> <u>6</u>
	本期淨利歸屬於:		9
8610	母公司業主	\$ 588,161 7	658,392 8
8620	非控制權益	1,068	4,328
		\$ 589,229 7	662,720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8710	母公司業主	\$ 867,486 10	577,899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8,780	1,503
		\$ 886,266 10	579,402 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三))(單位:新台幣元)	\$ 1.24	1.3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三))(單位:新台幣元)	\$ 1.24	1.39
2020	The it is a second of the seco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二年及十〇一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鰖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	益項目			
				保留盈餘	至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備供出售金	籍屬於母		
	4	神へ十年	法元國	特別國	未分配品	4	換算之兌換	資產未	公司業士	3	1
	A A	成 4 月本公司	陈公顶	际公復	西	in to	走 親	現(損)益	権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民国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4,291,782	473,558	645,448	24,700	572,736	1,242,884	1	7,285	6,015,509	264,371	6.279,880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ï	•	46,051	1	(46,051)	1	1	t	ı	1	1
普通股現金股利	•	í	¢	1	(214,589)	(214,589)	1	ï	(214,589)	(7.298)	(221.887)
普通股股票股利	214,589	ı	1	1	(214,589)	(214,589)	ū	1	, 1		
本期淨利	j	1	1	1	658,392	658,392	ı	Î	658,392	4,328	662,7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十一)及(十二))					(59,033)	(59,033)	(41,531)	20,071	(80,493)	(2,825)	(83,3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	599,359	599,359	(41,531)	20,071	577,899	1,503	579,402
非控制權益增減				1	1	*				37,444	37,444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506,371	473,558	691,499	24,700	998,969	1,413,065	(41,531)	27,356	6,378,819	296,020	6,674,839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ű	•	50,242	1	(50,242)	Ç.	ì	ı		1	ı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ë	t	Ü	18,646	(18,646)	ı	ı	,	3	1	1
普通股現金股利	ī	,	ì	,	(225,319)	(225,319)		ı	(225,319)	(7,466)	(232.785)
普通股股票股利	225,319	1	1	1	(225,319)	(225,319)	ī	1		,	` '
本期淨利	Ü	ř	ī	ı	588,161	588,161	1	,	588,161	1,068	589,2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十一)及(十一))	1		,		5,710	5,710	62,013	211,602	279,325	17,712	297,0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	593,871	593,871	62,013	211,602	867,486	18,780	886,266
非控制權益增減	1	1		1	,		r	r	-	(5,205)	(5.205)
民国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731,690	473,558	741,741	43,346	771,211	1,556,298	20,482	238,958	7,020,986	302,129	7,323,11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212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①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2	Advanced plants of the state of	1	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12,005	755,699
事整項目: 調整項目:		Φ	712,003	155,09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16,711	424,756
攤銷費用 呆帳費用提列數			2,102 18,073	673 8,6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507)	(1,859)
利息費用			42,409	45,327
利息收入			(6,096)	(7,761)
股利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8.		(40,852) (2,270)	(58,165) 14,8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12	3,45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11,226	77,07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553,56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270 2,116	231,039
處分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損失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S	461,694	184,4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101,021	15 11.1.1.
應收票據			(70,339)	15,234
應收帳款及催收帳款			(235,450) (291,748)	(73,974) (57,271)
存貨 其他流動資產			(13,314)	(2,537)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20-	13,931	17,4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	(596,920)	(101,0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87,416)	103,897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28,891	64,475
其他流動負債			(3,197)	(22,15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334)	(17,382)
其他應付款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7	(26,390)	57,700 186,5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	(623,310)	85,452
調整項目合計		0	(161,616)	269,89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50,389	1,025,598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股利			6,111 40,852	7,782 58,165
支付之所得稅			(99,566)	(96,0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7,786	995,5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0,000)	(410,102)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0,604	460,818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5,088)	(180,51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35,020	144,168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4,000)	(16,800) 44,45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4,756)	(469,0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24	5,183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減少(增加)			(102)	8,19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預付設備款增加			(5,216) (52,300)	1,940 (26,6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	(832,114)	(438,3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2522)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15,995 (5,029)	(126,331) (4,952)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0	- (4,752)
償還長期借款			(12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225,319)	(214,589)
支付之利息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41,689) (7,466)	(44,850) (7,298)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		<u> </u>	(5,205)	37,444
筹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		211,287	(360,57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W	22,367 (100,674)	(20,443) 176,14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流出)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46,125	769,9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45,451	946,125

愛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一年九月七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成立,並經核准設立登記。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係製造、買賣各種染料、紡織漂染物等化工原料以及紫外線吸收劑及其他精密化學品,醫藥品及其原料、半成品、醫藥原料藥、中間體,電子化學品、光阻劑、溶凝膠、電子零組件及奈米材料,暨雷射印表機、影印機及傳真機用碳粉及卡匣等,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於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宣布刪除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至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 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之生效日
$\frac{33.45}{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	2013.1.1
2012.6.28	號「合併財務報表」	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	
	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第11	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	
	號「聯合協議」	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	
	國際財務報導則第12號	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	
	「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	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	
	揭露	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	
	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	
	1 4444 444 444 444 444	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	
	•	法。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	
		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	
		力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	2013.1.1
	號「公允價值衡量」	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	•
		,以整合為單一準則。合併公司	
		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	
		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	
	**	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	
		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1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	尚未確定,
	「金融工具」之修正	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	得提前適用
		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	
		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	
		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若採用上述規定,合併公司採用	
	•	避險會計之交易可能增加,且將	
		改變相關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	
		之衡量及表達。	

<u>發布日</u> 2013 12 12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 號「營運部門」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號「公允價值衡量」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 「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u>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u> 發布「2010-2012及2011-2013週

期之年度改善」,主要修正:

- 明訂應揭露管理階層於適用彙 總條件時所作之判斷
- 釐清以淨額基礎衡量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合約之範圍
- · 釐清主要管理階層包括法人董 事所指派之代表人

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會改變 財務報告之衡量及揭露資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淨額認列。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4.7.1, 得提前適用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 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 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及其他權益項下。所有 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自取得子公司控制 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季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 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 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本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 均已消除。

2.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		業務	所:	持股權百分	比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性質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EVERLIGHT USA, INC.(以下簡稱美國永光)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 料之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EVERLIGHT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簡稱香港永光)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 料之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EVERLIGHT CHEMICALS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簡稱新加坡永光)	以投資為專業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EVERLIGHT EUROPE B.V.(以下簡稱荷蘭永光)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 料之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全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全 通科技)	生產及銷售雷射印 表機、影印機及傳 真機用碳粉及卡匣	79.20	79.20	79.20
本公司	伊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伊蔻生技,101年12月清算)	化妝保養品原料之 製造及買賣	-		100.00
本公司	ELITE FOREIGN TRADING INCORPORATION(以下簡稱土耳其 Elite)(註1)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 料之買賣	50.00	50.00	50.00
本公司	永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 輝投資)(註2)	以投資為專業	17.00	17.00	17.00
本公司	達檔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達楷生醫,101年5月取得控制能力)(註3)	生產醫療器材及提 供生物技術等服務	48.81	36.44	-
新加坡 永光	明德國際倉儲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明德)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 料之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新加坡 永光	廣州明廣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 州明廣)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 料之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新加坡 永光	青島永瑞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青 島永瑞)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 料之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投資公		業務	所	持股權百分	比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性質	102.12.31	101.12.31	101.1.1
新加坡永光	上海德權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 海德權)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 料之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新加坡 永光	永光(蘇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蘇州永光)	生產及銷售電子用 高科技化學品	100.00	100.00	100.00
新加坡 永光	安泰半導體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以 下簡稱蘇州安泰)	銷售電子用高科技 化學品	56.25	56.25	56.25
美國永 光	EVERLIGHT HON, S.A. de C.V.(以下 簡稱宏都拉斯永光)	化工產品豎化工原 料之買賣	51.00	51.00	51.00
蘇州安 泰	上海安立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 稱上海安立)	銷售電子用高科技 化學品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宏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 輝投資,102年10月成立)	以投資為專業	100.00	-	-

- (註1)因本公司有權主導董事會超過半數之表決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故予以合併。
- (註2)因本公司與永輝投資董事有半數以上相同,故予以合併。
- (註3)因本公司可控制該公司之營運、行政管理及財務,故予以合併。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 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 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 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 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 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 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 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 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 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 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 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 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依持有之目的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 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 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5)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 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 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態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 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永久性跌價損失之跡象,則認列減損損失,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該金融資產之淨帳面價值之差額。 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 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款項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6)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 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 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 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款項、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 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存 貨

存貨係按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 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 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 。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除非能明確證明 不具重大影響力,否則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 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 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 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 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 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 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 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 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 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5~55年

(2)設備

3~1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 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1. 營業租賃

本公司之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 為費用。

2.長期預付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係土地使用權,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並採直線法按五十年 攤銷。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 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 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 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 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 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帳列無商譽,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 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 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 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 ,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四)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書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 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 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 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 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 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 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 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 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 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 ,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企業合併

1.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收購

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收購,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 可辦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2.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合併公司選擇僅重編發生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企業合併,對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分紅配股。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 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之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及附註六(十一)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	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	\$	3,042	3,364	2,802
銀行存款		599,599	824,944	650,538
定期存款		212,810	97,816	66,641
附買回債券		30,000	20,001	50,000
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845,451	946,125	769,981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

(二)金融商品

1.明細如下:

	1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基金	\$	60,021	40,016	120,076
附買回债券			30,102	
		60,021	70,118	120,076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_			112
合 計	\$_	60,021	<u>70,118</u>	120,1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_			8,3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_	1,061,161	847,510	285,52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_	87,526	84,074	74,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_	-		1,213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售價分別為 113,714千元及151,479千元,產生(損)益分別為5,034千元及(73,921)千元。民國一 ○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取之價款為9,549千元,列入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223,920千元,民國一○二年度無此情形。

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售價分別為 11,757千元及2,238千元,產生損失為16,260千元及3,150千元。出售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處分損失分別為2,116千元及0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分別為18,270千元及7,119千元。

合併公司之上述金融資產於報導日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敏感度分析一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 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02年	-度	101年	- 度
報導日	其他綜合損		其他綜合損	
證券價格	_益稅後金額_	我後損益_	益稅後金額	税後損益
上漲1%	\$ <u>10,612</u>	600	8,475	400
下跌1%	\$ (10,612)	(600)	(8,475)	<u>(400</u>)

3.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1)衍生金融資產

	帳面價值	幣別	名目本金
101年1月1日 選擇權合約	\$ <u>112</u>	EUR	100
(2)衍生金融負債			
	帳面價值	幣 別	名目本金
101年1月1日			
利率交换合約	\$ <u>1,213</u>	TWD	150,000

未到期之利率交换合約明細如下:

		101.	1.1			
銀 行	交易種類	 合约金额	固定利率	浮動利率	_结算日	到期日
中國信託銀行	付固定利率收浮動利率	\$ 50,000	3.28%	90日商業本票利率	每季一次	101.7.25
中國信託銀行	付固定利率收浮動利率	50,000	3.50%	90日商業本票利率	每季一次	101.7.25
中國信託銀行	付固定利率收浮動利率	50,000	3.06%	90日商業本票利率	每季一次	101.7.25

上述合約名目本金原均為150,000千元,自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六日開始計息,第一次付息日為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自該日起每半年各遞減25,00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遠期外匯及外幣選擇權合約利益列入兌換損益淨額之金額分別為12,728千元及5,572千元;認列利率交換合約損失列入利息費用之金額分別為0元及851千元。

(三)應收款項

	1	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	308,891	238,553	253,176
應收帳款		1,559,274	1,330,620	1,265,033
催收帳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30,740	38,402	45,281
減:備抵減損損失		(63,142)	(60,060)	(56,852)
	\$	1,835,763	1,547,515	1,506,638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款項之	悵齡	分析如下:		
	1	02.12.31	101.12.31	101.1.1
逾期90天以下	\$	259,441	284,215	454,393
逾期91~365天		21,993	25,994	74,998
逾期一年以上		3,635	13,198	4,679
	\$	285,069	323,407	534,070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之應收款項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別評估 :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36,594	23,466	60,060
本期提列	7,556	10,517	18,073
本期沖銷	(15,854)	-	(15,854)
匯率影響數	 1,879	(1,016)	863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30,175	32,967	63,142
·	列評估 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42,630	14,222	56,852
本期提列	(1,500)	10,141	8,641
本期沖銷	(7,503)	-	(7,503)
匯率影響數	 2,967	<u>(897</u>) .	2,070

應收帳款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請詳附註八。到期期間短之應收款項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四)存 貨

存貨明細如下(已扣除備抵跌價損失):

	102.12.31	101.12.31	101.1.1
製成品	\$ 1,403,445	1,422,061	1,474,905
在製品	682,732	629,346	502,369
原料	613,833	524,504	509,087
物料	18,574	19,751	20,686
在途原料	210,062	41,236	72,580
	\$ <u>2,928,646</u>	2,636,898	2,579,627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外,其他直接列入銷 貨成本明細如下:

	10	102年度	
跌價損失	\$	1,003	6,169
報廢損失		3,607	5,453
盤(盈)虧淨額		(1,621)	102
	\$	2,989	11,724

本公司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48,215	42,443	
本期提列	1,003	6,169	
匯率影響數	645	(397)	
期末餘額	\$ <u>49,863</u>	48,215	

存貨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	\$ 93,160	88,450	400,77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一月至二月出售台耀化學股票之售價為44,458千元,產生利益29,590千元。

民國一〇一年二月,合併公司因出售台耀化學之股票,使持股比例降為14.91% 且未參與台耀化學實際經營,致合併公司喪失對台耀化學之經營、理財及股利政策 之重大影響,因此對該投資予以重衡量,認列523,970千元之處分利益,並將所餘持 股之公允價值805,000千元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除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台耀化學為上市公司,具有公開報價外(公允價值為 685,503千元),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公開報價。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0	2年度	101年度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2,270	(14,835)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 整:

		10	02.12.31	101.12.31	101.1.1
總資	產	\$	921,958	988,085	4,227,422
總負	債	\$	227,316	278,044	1,502,802
				102年度	101年度
收.	λ		\$	216,715	255,645
本期淨:	損		\$_	(29,940)	(125,276)

合併公司持有鐵研科技之表決權股份比例低於20%,但因合併公司持有其有表 決權之股份百分比為最高者,故具有重大影響力。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一月以每股5.86元認購鐵研科技私募之普通股20,000千股,共計117,200千元。依據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除符合依同法第四十三條之入規定之情形外,於三年內不得轉讓。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改 備	未完工程及 <u>待驗設備</u>	_ 總 計_
成本:		_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897,815	2,912,788	6,709,891	256,650	10,777,144
增添		-	19,641	109,628	565,860	695,129
處分		-	(14,480)	(93,288)	-	(107,768)
重分類		-	58,827	224,984	(204,707)	79,104
匯率影響數	_	196	18,190	35,384	218	53,98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_	898,011	<u>2,994,966</u>	6,986,599	<u>618,021</u>	11,497,597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898,131	2,847,499	6,462,209	197,550	10,405,389
增添		-	24,265	104,071	393,892	522,228
合併取得		-	-	9,233	-	9,233
處分		-	(3,036)	(99,514)	-	(102,550)
重分類		-	55,010	250,923	(333,401)	(27,468)
匯率影響數	_	(316)	(10,950)	(17,031)	(1,391)	(29,688)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_	897,815	2,912,788	6,709,891	<u>256,650</u>	10,777,144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453,060	5,394,620	-	6,847,680
折舊		-	107,707	309,004	-	416,711
重分類		-	-	309	-	309
處分		-	(12,771)	(90,761)	-	(103,532)
匯率影響數	_		3,368	10,805		14,17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_	•	<u>1,551,364</u>	5,623,977	-	7,175,341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1,349,235	5,165,815	-	6,515,050
折舊		-	106,705	318,051	-	424,756
合併取得		-	-	8,378	-	8,378
處分		-	(1,422)	(92,495)	-	(93,917)
匯率影響數	_		(1,458)	(5,129)		(6,587)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_		<u>1,453,060</u>	5,394,620		6,847,680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_	898,011	1,443,602	1,362,622	618,021	4,322,256
民國101年12月31日	\$_	897,815	1,459,728	1,315,271	256,650	3,929,464
民國101年1月1日	\$_	898,131	1,498,264	1,296,394	197,550	3,890,339
. 4 1 ->4 - ···	=					

1.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底所認列之減損損失20,084千元,係就特化部門設備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部份予以提列。由於無跡象顯示該設備淨公平價值超過其使用價值,故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使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為8.20%。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評估,無須增列減損損失。

- 2.房屋及建築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八。
- 3.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依0.13%~0.17%及0.14%~0.16%之月資本化利率計算,資本化借款成本分別為8,489千元及4,656千元。

(七)短期借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608,714	1,503,775	1,539,168
有擔保銀行借款		104,286	93,230	184,168
	\$_	1,713,000	1,597,005	1,723,336
未動用額度	\$_	3,359,430	3,330,495	3,452,214
利率區間	. <u>0.</u>	<u>.87%~6.44%</u>	<u>0.87%~8.73%</u>	0.49%~8.40%

(八)長期借款

計款				
_		10	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中國信託等七家銀行聯貸	台幣	1.57%~1.61%	102.10~105.10	\$ 1,08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40,000
合 計			:	\$ <u>840,000</u>
_		10	1.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中國信託等七家銀行聯貸	台幣	1.58%~1.60%	102.10~105.10	\$700,000
		1	01.1.1	
<u> </u>	幣別	利率區間_	到期年度	金 額
中國信託等七家銀行聯貸	台幣	1.58%	102.10~105.10	\$ <u>700,000</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五日向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為主辦行之七家銀行團簽訂借款合約,借款額度總額為1,200,000千元,授信期限為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且需於簽約日起三個月內為首次動用,每次動用金額不得低於50,000千元整,且超過部分須為10,000千元整之整倍數,或所有未動用額度。借款額度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滿二十四個月之日及嗣後每滿六個月之日共分七期遞減,其中第一期至第三期每期各遞減10%,第四期及第五期每期各遞減15%,第六期及第七期每期各遞減20%,於額度遞減時,借款餘額超過額度者即須還款。

依前述合約規定,合併公司需維持以下財務比率與規定: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120%。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100%。
- (3)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4 倍。
- (4)有形淨值(股東權益一無形資產):不得低於5,500,000千元整。

上述比率與標準自民國一〇〇年度起至少每半年審閱一次,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經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合併公司之財務 比率並無違反借款合約之情形。

(九)營業租賃

全通科技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九日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廠房土地(科園小段67、72-4),租賃期間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連帶保證。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三日承租廠房土地(科園小段69-1),租賃期間至民國一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以定期存單1,850千元作為租約之連帶保證,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改由銀行出具履約及賠償連帶保證函,故退回該定期存單。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一日起向新竹科學工園區管理局承租位於苗栗縣銅鑼鄉土地(九湖段工一用地),租賃期間至民國一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由銀行出具履約及賠償連帶保證函,該租約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終止。前述土地之租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得依據相關法令規定隨時調整。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 10	02.12.31	101.12.51	101.1.1
一年內	\$	5,118	5,278	5,278
一年至五年		20,472	21,112	21,112
五年以上		35,874	43,408	48,686
	\$	61,464	69,798	<u>75,076</u>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	02.12.31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	758,935	750,718	668,93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65,980)	(434,448)	(407,182)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292,955	316,270	261,750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 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 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 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 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 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 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	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750,718	668,932
計畫支付之福利		(8,436)	(17,01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1,206	31,107
縮減利益		(5,548)	-
精算損(益)		(9,005)	67,69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758,935	750,718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34,448	407,18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3,381	30,57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7,506)	(7,386)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681	8,281
精算損失	 (2,024)	(4,20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65,980	434,448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	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8,246	17,888
利息成本		12,960	13,219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681)	(8,281)
	\$	23,525	22,826
營業成本及費用	\$	23,525	22,826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5,657	4,074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71,901)	-	
本期變動數		6,981	(71,90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64,920)	(71,901)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2.00 %	1.75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 %	1.75 %
未來薪資成長率增加	1.27%~1.50%	1.27%~1.5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 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	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758,935	750,718	668,93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65,980)	(434,448)	(407,182)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292,955	<u>316,270</u>	261,750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9,005)	67,694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u></u>	2,024	4,207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 提撥金額為34,972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合併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292,955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25%時,合併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24,385千元或增加25,454千元。

當採用之調薪率增減變動0.25%時,合併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25,083千元或減少24,155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8,413千元及31,890千元;資遣費分別為0元及1,000千元。

(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	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當期產生	\$	114,639	87,87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588	1,854
·		116,227	89,724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6,549	3,255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122,776	92,979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	1,186	(12,223)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 節如下:

	1	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u>\$</u>	712,005	755,699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1,041	128,469
各國稅率差異影響數		15,758	9,356
長期股權投資損益		(386)	2,522
處分投資利益		(942)	(43,060)
股利收入		(6,945)	(9,79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1,139)	(8,786)
前期低估		1,588	1,85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2,864	2,389
其他		10,937	10,030
合 計	\$	122,776	92,979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虧損扣抵	\$ 31,525	38,595	10,091
投資抵減	-	19,051	36,223
其 他	866	823	4,328
	\$ <u>32,391</u>	58,469	50,642

上述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的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公司之虧損得用以抵減以後十年之課稅所得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93	\$ 19,558	103
94	32,108	104
95	42,062	105
96	35,637	106
97	10,650	107
98	10,471	108
99	9,024	109
100	7,462	110
101	9,353	111
102	9,117	112
	\$ <u>185,442</u>	

(2)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退休金	
_ {	投資收益	兌換損益	成 本	合計
\$	(34,182)	(2,077)	(245)	(36,504)
_	(4,508)	(1,286)	245	(5,549)
\$	(38,690)	(3,363)		(42,053)
\$	(33,511)	(91)	-	(33,602)
_	(671)	(1,986)	(245)	(2,902)
\$	(34,182)	(2,077)	(245)	(36,504)
	\$ \$ \$_	(4,508) \$ (38,690) \$ (33,511) (671)	投資收益 兌換損益 \$ (34,182) (2,077) (4,508) (1,286) \$ (38,690) (3,363) \$ (33,511) (91) (671) (1,986)	投資收益 兌換損益 成本 \$ (34,182) (2,077) (245) (4,508) (1,286) 245 \$ (38,690) (3,363) - \$ (33,511) (91) - (671) (1,986) (245)

遞延所得稅資產:

		电收款 损损失	存貨跌價 損 失	退休金成 本	其他	合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5,029	5,572	54,346	13,568	78,515
貸記(借記)損益表		(2,539)	(481)	(3,038)	5,058	(1,000)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_		-	(1,186)		(1,186)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u>_</u>	2,490	5,091	50,122	18,626	<u>76,329</u>
民國101年1月1日	\$	6,129	5,222	44,849	10,445	66,645
貸記(借記)損益表		(1,100)	350	(2,726)	3,123	(353)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12,223		12,223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_	5,029	<u>5,572</u>	54,346	13,568	78,515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86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34,672	34,672	34,672	
87~98之未分配盈餘		33,039	33,039	33,039	
99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703,500	629,155	505,025	
	\$ <u></u>	771,211	696,866	572,736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6,428	12,873	15,340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12.68 % 10.84 %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102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8,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8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473,169千股、450,637千股及429,178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之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225,319千元轉增資,共計發行22,532千股。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十四日之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214,589千元轉增資,共計發行21,459千股。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462,559	462,559	462,559
庫藏股票交易		10,999	10,999	10,999
	\$	473,558	473,558	473,558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六月十一日修改前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而 以往年度如有虧損,除儘先彌補外,並提付應繳納之所得稅後,如尚有餘額,就 其餘額提撥如下:

- (1)法定盈餘公積10%。
- (2)依相關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迴轉時,亦依相關規定辦理)。
- (3)員工紅利不低於5%。
- (4) 董監事酬勞2%。
- (5)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後,餘作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

依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六月十一日修改後章程,前述(5)修改為:其餘加計期 初未分配之累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後, 餘作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

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其分派之對象包括報經董事會通過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每年發放現金股利比率不高於股利總額50%, 以配合公司各事業發展投資之需要,但當年度分配股東紅利不高於每股1元時,不 受前述限制。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 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 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32,824千元,惟首次採用所增加之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8,752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18,752千元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18,646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保留所得稅暫時性差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均為24,700千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29,408千元及25,12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763千元及10,048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稅後淨利及本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之成本及費用。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估金額分別為25,121千元及23,025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048千元及9,210千元,與實際配發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二年六月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1年)	度		100	<u>年度</u>	
		配股率	(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	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50 \$	2	25,319	0.50	2	14,589
股	栗		0.50 _	2	25,319	0.50	2	<u>14,589</u>
			\$ _	4	50,638		42	<u> 29,178</u>

4.其他權益

		運機構財務 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 售投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	(41,531)	27,356
外幣換算差異:			
合併公司	•	59,573	-
關聯企業		2,44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211,60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20,482	<u>238,958</u>
		運機構財務 草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 售投資
民國101年1月1日	\$	-	7,285
外幣換算差異 :			
合併公司	·	(39,942)	-
關聯企業		(1,58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合併公司		_	<u>20,071</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41,531)	<u>27,356</u>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	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588,161	658,39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	473,169	473,169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1.24	1.39
2.稀釋每股盈餘			
		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588,161</u>	658,39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	473,169	473,169
員工紅利之影響		1,780	1,70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	474,949	474,875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1.24	1.39

(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6,096	7,761
股利收入	_	40,852	58,165
	\$_	46,948	65,926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65,989	10,251
處分投資(損)益:			
採權益法之投資		-	553,5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226)	(77,07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16)	-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淨利益		507	1,8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_	(223,9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失		(18,270)	(7,1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12)	(3,450)
其他		43,331	41,775
	\$_	77,703	295,885
3.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	50,898	49,983
減:利息資本化		(8,489)	(4,656)
	\$_	42,409	45,327

(十五)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45,451	946,125	769,9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60,021	70,118	120,1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	-	8,307
應收票據		307,627	237,280	252,275
應收帳款		1,527,571	1,308,427	1,251,712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30,243	53,738	61,6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1,061,161	847,510	285,52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87,526	84,074	74,900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_	3,443	5,116	4,935
合 計	\$_	3,923,043	3,552,388	2,829,489
(2)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短期借款	\$	1,713,000	1,597,005	1,723,336
應付短期票券		19,952	24,981	29,933
長期借款		1,080,000	700,000	7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一流動		-	-	1,213
應付票據		192,519	279,935	176,038
應付帳款		424,677	395,786	331,311
其他應付款		420,953	365,201	315,591
應付設備款	_	36,087	36,919	10,378
合 計	\$_	3,887,188	3,399,827	3,287,800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923,043千元、3,552,388千元及2,829,489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合併公司並無信用風險集中之情況。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釣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1年以內_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13,000	1,713,000	1,713,0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52	19,952	19,952	-		
應付票據	192,519	192,519	192,519	-	-	-
應付帳款	424,677	424,677	424,677	-	-	-
其他應付款	420,953	420,953	420,953	-	-	-
應付設備款	36,087	36,087	36,087	-	-	-
長期借款	1,080,000	1,110,076	255,324	370,662	484,090	
	\$ <u>3,887,188</u>	3,917,264	3,062,512	370,662	484,090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597,005	1,597,005	1,597,005	-	-	-
應付短期票券	24,981	24,981	24,981	-	-	-
應付票據	279,935	279,935	279,935	-	-	-
應付帳款	395,786	395,786	395,786	+	-	-
其他應付款	365,201	365,201	365,201	<u>.</u> .	-	-
應付設備款	36,919	36,919	36,919	-	-	- .
長期借款	700,000	<u>742,382</u>	11,155	11,155	720,072	
	\$ <u>3,399,827</u>	3,442,209	2,710,982	11,155	720,072	_

	•	合 約				
	帳面金額	<u>現金流量</u>	1年以內	1-2年	2-5年	_超過5年_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23,336	1,723,336	1,723,336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33	29,933	29,933	-	-	-
應付票據	176,038	176,038	176,038	-	-	-
應付帳款	331,311	331,311	331,311	-	-	-
其他應付款	315,591	315,591	315,591	-	-	-
應付設備款	10,378	10,378	10,378	· •	- '	-
長期借款	700,000	752,960	11,052	11,022	730,886	-
衍生金融負債	1,213	1,213	1,213			
	\$ <u>3,287,800</u>	3,340,760	2,598,852	11,022	730,886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 會有顯著不同。

4.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	02.12.3	1 .		101.12.3	31		101.1.1	[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產率	台幣	<u> 外幣</u>	厘率	台幣
金融資	<u> </u>				•					
貨幣	生項目									
美	金	\$ 41,172	29.81	1,227,144	52,487	29.00	1,522,123	31,509	30.25	953,147
н	幣	211,492	0.28	60,042	234,078	0.33	77,246	202,173	0.39	78,847
人民	,幣	33,396	4.92	164,273	119,785	4.66	558,198	77,707	4.81	373,771
金融負債	遺									
貨幣	<u>性項目</u>		•							
美	金	61,550	29.81	1,834,492	59,275	29.07	1,723,124	59,763	30.30	1,810,819
日	幣	116,544	0.28	33,087	132,546	0.34	45,066	318,650	0.39	124,274
人民	幣	12,748	4.92	62,708	12,925	4.66	60,231	4,474	4.79	21,386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圓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3,974)千元及2,73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 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3,182千元及19,065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 之變動利率借款。

6.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 告中之帳面價值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①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②除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 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3)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	60,021	-	-	60,0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_	1,061,161			1,061,161
	\$_	1,121,182			1,121,182
101年12月31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	70,118	-	-	70,1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_	847,510			847,510
	\$ _	917,628			917,628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1年1月1日	 2/1 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一流動	\$ 120,076	112	-	120,1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307	-	-	8,3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285,521			285,521
	\$ 413,904	112		414,0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一流動	\$ 	1,213		1,213

(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 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已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暨生產、研發、安環、財務、稽核 等主管參與運作,定期召開委員會議討論有關議題。

合併公司主要風險管理組織及各項風險管理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 (1)財務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法律風險:由財務會計及法務單位訂定各項策略並執行,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市場之變化分析評估採取各項因應措施,由稽核室對以上之風險項目管控及查核。
- (2)市場風險:合併公司平均時由各事業處及功能單位依所掌業務權責,訂定各項 策略並執行,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市場之變化分析評估採取各項因應措施,決 策層與各事業處經營團隊必要時成立專案小組,以管控市場急劇化導政之風險
- (3)策略營運風險:由總經理室及各事業處經營團隊進行年度營運方針的風險評估 ,並定期作績效追蹤,確保營運策略符合公司願景及達成營運目標。

3.信用風險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五);有關保證,本公司已提供背書保證之對象僅限於子公司。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來自於本公司可能因經濟衰退或因供需失衡導致產品價格及需求大幅下降,致合併公司無足夠之營運資金及銀行未動支之借款額度以支應到期 負債義務之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由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所監控,持續監督合併公司實際現金流量部位,並使用多方面的資訊,預測並監控合併公司在長期與短期之現金流動部位,確保合併公司之流動性,足以因應即將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及目前尚有銀行未動支之借款額度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約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有關金融負債到期日及敏感性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可能產生金融負債。 所有交易之執行依合併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 理辦法」辦理,相關之財務操作亦受內部稽核部門之監督。合併公司各項市場風 險之管理說明如下: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產生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將因匯率變動而產生價值波動,故合併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以規避匯率風險。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衍生商品之評價損益相抵銷。然而,衍生工具交易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的影響

合併公司定期檢視個別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暴險部位,並對該暴險部位進行 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外幣選擇權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合併公司承作之 外幣選擇權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皆短於一年,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 件。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浮動利率之借款,故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為降低利率波動對於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合併公司持續密切觀察利率走勢適時利用利率避險及其他資本市場等資管道,將融資成本控制在市場利率之相對低點。有關利率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五)。

(3)權益工具價格變動風險:詳附註六(二)。

(十七)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 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 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102年 産

101 年 卒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	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9,865	35,759
退職後福利				971	7,111
			\$	40,836	42,870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2	2.12.31	101.12.31	101.1.1
存貨	短期借款	\$	8,942	8,712	46,601
應收帳款	短期借款		-	44,518	53,3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		_	48,931	50,022
		\$	8,942	<u>102,161</u>	149,96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	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如下:				
		10	2.12.31	101.12.31	101.1.1
取得不動產、廠房	· 及設備	\$	537,824	553,285	139,143
(二)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	用之信用狀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	5用狀	\$	2.12.31 25,613	101.12.31	101.1.1 3,31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02年度	•		101年度	
		屬於營業	合計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計
性質別	成本者	費用者		成本者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41,902	524,489	1,166,391	596,671	517,710	1,114,381
勞健保費用	58,055	49,709	107,764	53,333	49,265	102,598
退休金費用	39,744	32,194	71,938	36,296	19,420	55,71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0,281	21,007	51,288	29,813	28,534	58,347
折舊費用	346,449	70,262	416,711	357,291	67,465	424,756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556	1,546	2,102	309	364	67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四。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二)。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六。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如下:

- 1.色料化學部門:係製造紡織、皮革染料、噴墨墨水染料、金屬染料、紙用染料、 紡織用功能性化學品、數位紡織噴印墨水、太陽能敏化染料及食用色素等。
- 2.特用化學部門:係製造耐候型塗料用光穩定劑、塑膠用光穩定劑、PU/TPU材料 用耐黃變劑及防曬化妝品原料。
- 3.醫藥化學部門:係製造前列腺素原料藥、心血管疾病用原料藥及帕金森症用原料藥。
- 4.電子化學部門:係製造IC、LCD、LED、TP產業用之光阻劑、顯影液及研磨液。
- 5. 奈米材料部門:係製造功能性表面奈米塗層。
- 6.碳粉部門:係生產及銷售雷射印表機、影印機及傳真機用碳粉及卡匣。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產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替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 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成本加成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2年度				
	48)	來	特化	器	電 化	秦 米	碳粉	其他事業群	調整及沖鎖 合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35,306	\$ 4,135,306 1,629,060	308,539	1,141,441	1,865	1,536,759	16,010	1	8,768,980
部門間收入		1	t			•	ı	ı	ı	ı
利息收入			t	1		1	t	960'9	ı	960'9
收入合計	8	1,135,306	1,629,060	308,539	1,141,441	1,865	1,536,759	22,106		8,775,076
利息費用	⇔	\$ 19,814	7,944	1,505	5,566	6	7,494	77	1	42,409
折舊與攤銷		170,271	68,989	39,062	37,377	2,464	93,115	7,535	1	418,813
投資收益		1	ı	1		1	ı	2,270		2,270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		ī	1.	,		•	1	507	1	50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	ī	1	•	1	,	18,270	1	18,270
部門(損)益	∞	\$ 348,708	144,193	45,604	152,954	(31,137	41,551	10,132	•	712,005

		•			101年度				
	布	特化	醫藥	電 化	秦米	碳粉	其他事業群	調整及沖鎖 合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544,908	1,588,770	316,704	1,058,504	3,946	1,485,663	13,548	ı	8,012,043
部門間收入	•	t	ı	•	•	ı	ſ	ı	t
利息收入	•			E.			7,761	•	7,761
收入合計	\$ 3,544,908	1,588,770	316,704	1,058,504	3,946	1,485,663	21,309	1	8,019,804
利息費用	\$ 20,055	8,988	1,792	5,988	22	8,405	77	1	45,327
析舊與攤銷	174,047	68,665	28,012	50,524	1,524	97,576	5,081	ı	425,429
投資損失	ı	•	1.	•	•	•	14,835	,	14,835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金融資產及負債 評價利益	1	ı			•	•	1,859		1,85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ı	1	ı		•	•	7,119	223,920	231,039
部門(損)益	\$ 163,626	133,916	70,787	122,826	(21,028)	4,852	122,995	157,725	755,699

民國一○一年之應報導部門利益調增157,725千元,係因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係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其與附註四所 述之會計政策有所不同,包括調減退休金費用9,563千元、調增股利收入35,000千元、調增處分投資利益337,082千元,及調增金融資 產減損損失223,920千元。

(三)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該資訊已於(二)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中揭露。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 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_ 地 區_	102年度	101年度
台灣	\$ 1,647,046	1,408,779
荷蘭	553,622	479,179
中國	2,073,345	1,892,589
美國	1,512,045	1,375,611
土耳其	688,319	554,338
其他	2,294,603	2,301,547
	\$ <u>8,768,980</u>	8,012,043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	01.12.31	102.12.31	101.1.1
台灣	\$	3,703,812	3,242,017	3,141,523
荷蘭		942	1,126	1,505
中國		731,878	742,207	774,586
美國		41,963	41,026	44,638
土耳其	_	8,798	11,289	13,160
	\$	4,487,393	4,037,665	3,975,412

3.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無應揭露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占企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資訊。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民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 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 則	特换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 則	特接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46,125	-	946,125	769,981	-	769,981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70,118	-	70,118	120,188	-	120,1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		-	8,307	-	8,307
應收票據淨額		237,280	-	237,280	252,275	-	252,275
應收帳款淨額		1,308,427	-	1,308,427	1,251,712	-	1,251,71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3,738		53,738	61,670	-	61,670
存货		2,636,898	-	2,636,898	2,579,627	-	2,579,627
其他流動資產(1)	_	149,675	(18,615)	131,060	147,983	(19,460)	128,523
流動資產合計	-	5,402,261	(18,615)	5,383,646	5,191,743	(19,460)	5,172,2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847,510	· -	847,510	285,521	-	285,52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4,074	-	84,074	74,900	-	74,9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8,450	-	88,450	400,772	-	400,7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4)		4,000,274	(70,810)	3,929,464	3,934,536	(44,197)	3,890,339
土地使用權/長期預付租金		27,137	-	27,137	28,637	-	28,637
遞延所得稅資產(1,2)		619	77,896	78,515	3,666	62,979	66,645
預付設備款(4)			70,810	70,810	-	44,197	44,197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5,116	-	5,116	4,935	-	4,935
遞延退休金成本(2)		9,409	(9,409)	-	9,949	(9,949)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54		10,254	12,239		12,239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72,843	68,487	5,141,330	4,755,155	53,030	4,808,185
資產總計	\$_ _	10,475,104	49,872	10,524,976	9,946,898	33,570	9,980,468

<i>*</i>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 則	特接至 IFRSs 彩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負 債				•		
短期借款	\$ 1,597,005	-	1,597,005	1,723,336	-	1,723,336
應付短期票券	24,981	•	24,981	29,933	-	29,9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	-	. -	1,213	-	1,213
應付票據	279,935	-	279,935	176,038	-	176,038
應付帳款	395,786	-	395,786	331,311	-	331,311
其他應付款	365,201	-	365,201	315,591	-	315,591
應付設備款	36,919	-	36,919	10,378	-	10,378
當期所得稅負債	66,568	-	66,568	64,318	-	64,318
其他流動負債	30,968		30,968	53,118	 .	53,118
流動負債合計	2,797,363		2,797,363	2,705,236	 .	2,705,236
長期借款	700,000	-	700,000	700,000	_	700,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1)	31,013	5,491	36,504	33,275	327	33,602
應計退休金負債(2)	179,994	136,276	316,270	137,072	124,678	261,750
非流動負債合計	911,007	141,767	1,052,774	870,347	125,005	995,352
負債總計	3,708,370	141,767	3,850,137	3,575,583	125,005	3,700,588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股 本	4,506,371	-	4,506,371	4,291,782	-	4,291,782
資本公積(5)	538,393	(64,835)	473,558	568,017	(94,459)	473,558
保留盈餘(8)	1,297,375	115,690	1,413,065	1,224,132	18,752	1,242,88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3)	88,914	(130,445)	(41,531)	130,445	(130,44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7)	205,894	(178,538)	27,356	7,285	-	7,28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2)	(170,088)	170,088	-	(119,449)	119,449	-
未實現重估增值(6)	1,627	(1,627)		2,379	(2,379)	-
	126.347	(140,522)	(14,175)	20,660	(13,375)	7,28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6,468,486	(89,667)	6,378,819	6,104,591	(89,082)	6,015,509
非控制權益(2)	298,248	(2,228)	296,020	266,724	(2,353)	264,371
權益總計	6,766,734	(91,895)	6,674,839	6,371,315	(91,435)	6,279,88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0,475,104</u>	49,872	10,524,976	9,946,898	33,570	9,980,468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前之一般	轉換至	
		認會計原 則(註)	IFRSs	IFRSs
營業收入		8,012,043	<u>影響數</u>	8,012,043
營業成本		6,213,242)	_	(6,213,242)
營業毛利		1,798,801		1,798,801
推銷費用	_	(613,276)	_	(613,276)
管理費用(2)		(418,853)	9,563	(409,290)
研發費用		(322,185)	-	(322,185)
營業費用合計	-	1,354,314)	9,563	(1,344,751)
營業利益	-4.	444,487	9,563	454,0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_			10 1,000
其他收入(7)		30,926	35,000	65,926
財務成本		(45,327)		(45,327)
其他利益及損失(5,6,7)		182,723	113,162	295,88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4,835)		(14,8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3,487	148,162	301,649
稅前淨利		597,974	157,725	755,699
所得稅費用(2)		(91,354)	(1,625)	(92,979)
本期淨利		506,620	156,100	662,720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4,923)	-	(44,9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7)		201,410	(178,538)	, , ,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2)		· -	(71,901)	(71,9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			, , ,	, , ,
損益之份額		(1,589)	-	(1,58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2)		-	12,223	12,2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_	154,898	(238,216)	(83,3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661,518	(82,116)	579,402
淨利歸屬於:	_	-	- · · · · - · · · · · · · · · · · · · ·	
母公司業主	\$	502,421	155,971	658,392
非控制權益		4,199	129	4,328
本期淨利	\$_	506,620	<u>156,100</u>	662,7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_			
母公司業主	\$	659,499	(81,600)	577,899
非控制權益	_	2,019	(516)	1,5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661,518	(82,116)	579,402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_	1.06	0.33	1.39

註:民國101年度係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綜合損益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 102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綜合損益表之表 達無重大影響。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 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 1.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項下分別為19,460千元及18,615千元;另,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不予互抵,而同額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一非流動分別為327千元及5,491千元。
- 2.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 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及未認列過渡 性淨給付義務,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 併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簡稱IFRS 1)選擇 豁免之規定,於民國101年1月1日將該等精算損益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立即 認列於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其相關影響說明如下:

(1)母公司業主權益增加(減少)數: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36,276) (124,6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減少 (170,088) (119,44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53,790 43,19 歸屬非控制權益之減少 2,228 2,35		1	01.12.31	101.1.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減少(170,088)(119,44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53,79043,19歸屬非控制權益之減少2,2282,35	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	(9,409)	(9,949)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歸屬非控制權益之減少53,79043,19最累非控制權益之減少2,2282,35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36,276)	(124,678)
歸屬非控制權益之減少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減少		(170,088)	(119,449)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53,790	43,192
\$ (259.755) (208.53	歸屬非控制權益之減少		2,228	2,353
<u>(253,155)</u>		\$	(259,755)	(208,531)

(2)綜合損益增加(減少)數:

	1	01年度
本期淨利增加:		
退休金費用減少		
母公司業主	\$	9,408
非控制權益		155
		9,563
所得稅費用增加		
母公司業主		(1,599)
非控制權益		(26)
		(1,625)
	\$	7,938
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增加:		
母公司業主	\$	(71,124)
非控制權益		<u>(777</u>)
		(71,90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減少:		
母公司業主		12,091
非控制權益		132
		12,223
稅後淨額	\$	(59,678)

- 3.合併公司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選擇豁免,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貸方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30,445千元。依此,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及增加保留盈餘130,445千元。
- 4.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預付設備款不論已到廠尚未驗收,或尚未到廠者,均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採用IFRSs後,尚未到廠之預付設備款須分類於其他資產項下。依此,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增加預付設備款之金額分別為44,197千元及70,810千元。

- 5.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股份及因被投資公司員工紅利轉增資,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列為資本公積項下;採用IFRSs後,該影響數係認列當期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貸方之資本公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依此,民國101年1月1日減少資本公積及增加保留盈餘94,459千元。民國101年度減少其他利益及損失一處分投資損益29,624千元,民國101年12月31日減少資本公積及增加保留盈餘64,835千元。
- 6.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計算之資產重估列為未實 現重估增值;採用IFRSs後,該影響數應轉列保留盈餘。依此,民國101年1月1日 減少未實現重估增值及增加保留盈餘2,379千元。民國101年度減少其他利益及損 失一處分投資損益752千元;民國101年12月31日減少未實現重估增值及增加保留 盈餘1,627千元。
- 7.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者,如因持有股份比例降低或其他原因喪失其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力時,應即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投資帳戶即依改變時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改變處理後當年度之現金股利應列為清算股利而貸記長期股權投資;採用IFRSs後,須於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對投資進行「重衡量」,以得出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之差額,並計入損益,惟並未有清算股利之相關規定。依此,民國101年度增加其他利益及損失一處分投資損益367,458千元,增加其他收入一股利收入35,000千元及增加其他利益及損失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223,920千元,101年12月31日增加保留盈餘及減少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178,538千元。

8.上述變動增加(減少)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1	01.12.31	101.1.1
精算損益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資產一次認列	\$	(259,755)	(208,53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損 差額開帳豁免數		130,445	130,445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產生之資本公積		64,835	94,459
未實現土地重估增值		1,627	2,379
權益法投資喪失重大影響力時之重衡量		178,538	·
	\$	115,690	18,752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離網	號 貸出資金	<u>*</u>	往來	本期最	期末	遊車	利率	黄金貨		有短期融通費 提列備抵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增	對個別對象資金	黄金贷與
	之公司	黄	*	高金額	条	額 動支金額	属	典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金沙麥之原因	呆帳金額	**	食	金必要之原因 呆祿金額 名 稱 價 值 貸與限額(註1) 棉限额(註1)	棉 展 類 (注 1)
0	本公司	蘇州永光	其他應收款	- 301,000	298,300	89,355	2.24%	短期營	1	短期營運週轉	-			702,098	2,808,394
			關係人					運過轉							

註1:本公司訂定「資金貨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中規定,對他公司之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40%為限,對同一企業之

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10%為限。

註2:已於合併報表內沖鎖。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本期最高	2	期末背書	實際動支	期末背書 貨幣動支 以財産排係之	累计背書保證金	背書保證 屠母公司	屠母公司	属子公司	属對大陸
推				素育毒係					額佔最近期財務		對子公司	對母公司	地區者常
	公司名籍	公司名稱	英	存员独	青保証餘額	保蓄条数	令	背書保護金額	賴表淨值之比率	最高限額	背書保捷	背書係證	条箱
0	0 本公司	美國水光公司	子公司	702,099	90,300	89,355	89.355	1	1.27%	1,755,247	亭	₩	孕
#	#	上海明德公司及	間接持股100%	702,099	60,200	59,570	17,723	ţ	0.85%	1,755,247	灵	Κα	畎
		上海德樺公司(註1) 之轉投資公司	之轉投資公司										
"	"	廣州明廣公司	間接持股100%	702,099	30,100	29,785	22,084	•	0.42%	1,755,247	岷	₩	単
-,-	·		之轉投資公司										

註1:二家子公司共用額度。

註2:本公司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中規定,本公司對他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25%為限,對同一企業背書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為限。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挺券	與有價链券	長 列	凝			₩	期中最高特股	
	着频及名稱	春行人之関係	年	股數或單位數	帳而金額	存股比率	公允債債(柱1)	或出責情形	备柱
								持股:	
本公司	瀚亞威寶貨幣基金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2,259	30,019	,	30,019	2,259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ı	"	2,075	30,002	,	30,002	2,075	
	各种				60,021		60,021		
"	聚鼎科技公司	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9,700	528,010	12	617,890	9,700	
"	上级科技公司	1	"	223	1,353	1	56,032	223	
"	台耀化學公司	Ţ	"	5,000	247,000	9	337,500	7,200	
"	Hodogaya Chemical Co., Ltd.	ı	"	800	45,840	•	49,739	800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	238,958		ı		
	各种				1,061,161		1,061,161		
本公司	不	1	以成本街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2,400	40,800	16	40,800	2,400	
								出資情形:	
新加坡水光公司	三義精細化工(蘇州)有限公司	1	"	ı	46,726	40	46,726	84,606	
								(USD2,640+元)	
					87.526		87,526		

註1:公允價值欄中,有公開市價者,係以會計期間最末一個營業日之收盤價計算。無公允價值者,股票係以帳面價值計算。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交易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t一般交易 形及原因	處收(付)票據、帳款	禁、 振款	
☆	交易對象	麗	進(蛸)貨	金額	佔總進(頻) 貨之比率	換信期間	軍	投信期間	条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 款之比率	备註
本公司	美國永光公司	依權益法評價之	(頻度)	(818,120)	(12.01)%	OA100天	與一般客戶	與一般客戶	234,409	15.30%	411
		被投資公司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	土耳其Elite公司	. "	"	(666,353)	(6.78)%	0A90天	"	11	114,282	7.46%	"
11	荷蘭永光公司	"	"	(233,214)	(3.41)%	OA120天	"	11	57,989	3.78%	"
"	上海明德公司	"	"	(189,448)	(2.78)%	0A90天	#	"	32,206	2.10%	#
"	上海德樺公司	"	"	(181,472)	(5.66)%	OA90天	#	#	58,898	3.84%	. #
11	廣州明廣公司	"	"	(120,977)	(1.78)%	0A90天	#	"	31,874	2.08%	#
****	蘇州永光公司		"	(101,765)	(1.49)%	OA90天	"	"	27,295	1.78%	"

註:已於合併報表內沖鎖。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帳列應收款			應收關係人		逾朔應收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開係	熬項餘額(註)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本公司	美國永光公司	依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234,409	3.97	-	ı	109,558	1
"	土耳其Elite公司	"	114,282	6.55	ı	1	114,282	ı

註:已於合併報表內沖鎖。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就(社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任本對象 之關係(社一) 种目 全額 交易條件 或機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美國永光公司 1 銷貨收入 818,120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9.33% 0 本公司 美國永光公司 1 1 1 2.66% 0 二海塘樟松公司 1 189,448 2.16% 0 二海塘村公司 1 181,472 2.16% 0 二海塘村公司 1 1.13% 2.07% 0 二海塘村公司 1 1.0,977 1.13% 0 二井其目は公司 1 666,353 1.16% 0 二井其目は公司 1 666,353 1.16% 0 二井其目は公司 1 84,409 OA100天 2.01%				典交易人		交易名	交易往來情形	
美國永光公司1銷貨收入818,120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付蘭永光公司1189,448"上海德樺公司1181,472"廣州明廣公司1120,977"蘇州永光公司1101,765"土耳其匠ite公司1"93,624"美國永光公司1應收帳款一關係人234,409OA100A	编號(註一)) 交易人名籍	交易往來對象	之關係(註二)		金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1 (1) <td>0</td> <td>本公司</td> <td>美國永光公司</td> <td>1</td> <td>銷貨收入</td> <td>818,120</td> <td>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td> <td>9.33%</td>	0	本公司	美國永光公司	1	銷貨收入	818,120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9.33%
1 189,448 " 1 " 181,472 " 1 " 120,977 " 1 " 101,765 " 3 1 " 666,353 " 1 " 93,624 " 1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234,409 OA100A	0	"	荷蘭永光公司	_	"	233,214	"	2.66%
1 " 181,472 " 1 " 120,977 " 1 " 101,765 " 月 1 " 666,353 " 1 " 93,624 " 1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234,409 OA100天	0	"	上海明德公司	Т	111	189,448	"	2.16%
1 " 120,977 " 1 " 101,765 " 引 1 " 666,353 " 1 " 93,624 " 1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234,409 OA100天	0	"	上海德梅公司	1	"	181,472	"	2.07%
1 " 101,765 " 引 " 666,353 " 1 " 93,624 " 1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234,409 OA100天	0	"	廣州明廣公司	1	"	120,977	"	1.38%
司1(666,353)"1"93,624"1應收帳款一關係人234,409OA100天	0	"	蘇州永光公司	1	"	101,765	"	1.16%
1	0	"	土耳其Elite公司	1	"	666,353	"	7.60%
1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234,409 OA100天	0	"	香港永光公司		"	93,624	"	1.07%
	0	"	美國永光公司	1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234,409	OA100天	2.01%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科目占合併總資產1%以上或損益科目占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被投责公司		李孝 州	原始视	原始投資金縣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特別	故校青公司	本規略列之	
**	**	乔布勒丽	素項目	本规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款	比 奉%	根而全颗	或出责情形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持殿:			
本公司	美國水光公司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料之買賣	88,868	88,868	300	100	116,222	300	7,796	1,796	註2
*	香港水光公司	授	Buc	34,579	34,579	1,000	100	31,959	1,000	(7,838)	(7,838)	註2
"	新加坡水井公司	ħ,	以投資為專業	779,115	779,115	24,300	100	1,035,676	24,300	16,819	618'91	註2
*	荷蘭水半公司	: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料之買賣	7,890	7,890	-	100	31,833	-	4,991	4,991	註2
"	全通科技公司	新允市	生產及銷售雷射印表機、影印機及	242,192	242,192	31,680	79	558,558	31,680	47,377	37,460	註2
			傳真機用碳粉與卡匣									-
*	土耳其Elite公司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料之買賣	45,016	45,016	22	20	104,566	22	19,305	9,652	註2
"	宏輝投資公司	光市	以投資為專業	20,000	•	5,000	100	49,933	2,000	(67)	(67)	註2
"	水辉投資公司		以投資為專業	8,500	8,500	850	17	2,308	850	(18,469)	(3,140)	註2
"	達格生醫公司	羅	生產醫療器材及提供生物技術等	38,620	32,800	4,393	49	18,120	4,393	(9,907)	(4,839)	註2
			服務		-					•		
#	米如勒傳播公司	台北市	有線電視頻道之經營	19,000	19,000	1,900	22	19,629	1,900	325	73	
"	维研科技公司	***	生產電威磁芯及銀電池正極材料	117,200	117,200	20,000	17	73,531	20,000	(30,265)	2,197	
			等產品									
	未實現與貨捐益					ı	ŧ	(75,575)	-		-	
				1,430,980	1,375,160			1,966,760	5. 次 1年 17.		63,104	
7 4 7	1			20 105	72 125		001	134 034	五月1月7万・	7117	7117	741 113
新加级水光公司	广英品館公司	· 世	15十年 50 宣化十年 4 年 1 頁	たり、 (TISD700キ 元)	(11SD7004 #.)	ı	201	174,034	(USD700年元)		0,110	17×12
"	兩土田縣今出	苯	化工产品略化工度料之間產	23.840	23.840	,	100	66.344	23.840	7.699	7.699	註 及2
:				(USD700十元)	(USD700千元)			•	(USD/100千元)		•	
"	青島永瑞公司	梅	化工產品整化工原料之買賣	15,810	15,810	ı	100	21,782	15,810	(3,285)	(3,285)	注1及2
				(USD500十元)	(USD5004元)				(USD5004元)			
"	上海德梅公司	東上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料之買賣	40,462	40,462	,	100	116,230	40,462	17,445	17,445	註1及2
				(USD1,250キ充)	(USD1,250千元)				(USD1,250千元)			
"	蘇州永光公司	禁車	生產及銷售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	644,606	644,606	1	100	626,414	644,606	(7,896)	(7,896)	註1及2
				(USDZ0,000十元)	(USDZ0,000千元)			;	(USDZ0,000十元)			
"	蘇州安泰公司	蘇田	鳞售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	19,630	19,630	ı	99	32,830	19,630	7,574	4,261	註1及2
				(USD675キ元)	(USD675キ元)		,	1	(USD6/5十元)		į	
美國永光公司	宏都拉斯永光有	宏都拉斯	化工產品暨化工原料之買賣	3,089	3,089	1	51	(5,329)	3,089	(1,509)	(770)	註1及2
	限公司			(22 T 2010cO)	(UST 2010cO)				JY F201(LGO)		1	
蘇州安泰公司	上海安立公司	·典	鳞售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	4,785	4,785	,	100	3,686	4,785	702	395	註1及2
				(USD13/T7L)	(JZ (JS) (JZ (JS)	70)			(USD13/775)			

註1:該公司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對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捐益包含該等公司之投資捐益。

註2:已於合併報表內沖鎖。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	單位: 千元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	出或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	本公司直接				截至本期止已
大型站设資公司名稱	计带格案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台灣匯出累	收回投資金額	验纸	台灣匯出累	公司	或間接投資	期中最高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雁回台灣之
	項目			積投資金額	腫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出資情形	投資損益	帳西價值	投資收益
上海明德公司(註11)	化工產品暨化工	50,677	(建1)	20,867	•	,	20,867	6,116	100%	23,135	6,116	124,034	52,048
, ,	原料之買賣	(USD 1,700) (\$±7)		(USD 700)			(USD 700)			-	(\$\pi3(1))		(USD 1,746)
席州明廣公司(註11)	化工產品暨化工	20,867	(1#1)	5,962	,	,	5,962	669'L	100%	23,840	7,699	66,344	23,580
	原料之買賣	(USD 700) (\$±5)		(USD 200)			(USD 200)				(\$\pm 3(1))		(167 GSU)
青島永瑞公司(註11)	化工產品暨化工	14,905	(111)	8,943		-	8,943	(3,285)	100%	15,810	(3,285)	21,782	926'9
	原料之買賣	(USD 500) (\$£5)		(USD 300)			(USD 300)				(\$\pmu3(1))		(USD 234)
天津永津化學工業有	染料中間體	44,715	(註1)	11,030	•	ı	11,030	(149)	25%	10,300	(106'6)	ı	•
限公司 (注12)		(USD 1,500)		(USD 370)		_	(USD 370)				(註3(3))		
三義精細化工(蘇州)生產紡織及化繳)生產紡織及化繳	196,746	(1#)	74,227		1	74,227	(13,536)	40%	84,606	(8,369)	46,726	1
有限公司	抽絲用助劑	(USD 6,600) (1±5)		(USD 2,490)			(USD 2,490)				(\$\pm 3(2))		
上海德梅公司(註11)	化工產品暨化工	37,263	(\$£1)	32,791	1	t	32,791	17,445	%001	40,462	17,445	116,230	15,680
	原料之買賣	(USD 1,250) (\$±5)		(USD 1,100)			(USD 1,100)				(13(1))		(USD 526)
蘇州永光公司(註11)	生產及銷售電子	596,200	(1±1)	554,466	ı		554,466	(7,896)	100%	646,606	(2,896)	626,414	•
	用高科技化學品	(USD 20,000) (\$£5)		(USD 18,600)			(USD 18,600)		-		(\$生3(1))		
蘇州安泰公司(註11)	鐵售電子用高科	35,772	(註1)	19,377			19,377	7,574	26%	19,630	4,261	32,830	,
	技化學品	(USD 1,200) (\$±5)		(USD 650)			(USD 650)				((1)(3!)		
上海安立公司(註11)	鐵售電子用高科	4,680	(\$≇€)		•	1	ı	702	26%	4,785	395	3,686	ı
	技化學品	(USD 157) (1±6)									((1)(-30)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公司投資三義精細化工(蘇州)有限公司及天津永津化學工業有限公司,雖特股已達20%以上,惟其他股東特股比例較高,且本公司不务與經營,對該被投資公司未具重大影響力,而採成本法評價。

註3(1):條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3(2):條依新加坡永光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由新加坡永光所認列之採成本法評價減損損失。

註3(3):條依香港永光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由香港永光所認列之採成本法評價減損損失。

註4:新台幣對美元匯率為1:29.81。

註5:係新加坡永光以自有資金投資者分別為:廣州明廣公司USD500千元、青島永瑞公司USD200千元、三義精細化工(蘇州)有限公司USD150千元、上海德權公司USD150千元、蘇州永光公司USD1,400千元及 蘇州安泰公司OSD25千元。

註6:係蘇州安泰公司以自有資金RMB1,000千元投資設立上海安立公司,折合為USD157千元。

註7:其中USD1,000千元係盈餘轉列資本。

註8:蘇州永光精細化工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完成註錄,累計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USD700千元,惟註錄後之相關款項尚未匯回台灣。

註9:上海永金精細化工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年七月二十二日完成註錄,累計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USD180千元,惟註錄後之相關款項尚未匯回台灣。

註10:蘇州市麗伊化妝品有限公司於民國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完成股權轉讓,累計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USD147千元,惟轉選後之相關款項尚未匯回台灣

註11:已於合併報表內沖鎖。

註12:天津永津化學工業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度營業終止。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定	豞	
規	歐	
讏	資	
碘	较	2,591
救	唱	,212,
部	五	4,2
艇	懋	
/位	K	
依	東	
ф п	顡	
ෂ	€	
扱	洶	762,093 USD 25,565)
婦	荥	76. JSD 2:
ዾ	無	נו
經	核	
丑	顮	10)
圏	金	9.8
穀	資	7 ±8,
自合	狡	8,277
100	미	758,
野行	型	> 25
期末	燈	758, (USD 25,437)
海	大	"
*	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與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之差額為美金128千元,包括上海明德公司盈餘 轉列資本美金1,000千元及新加坡水光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美金2,425千元及盈餘匯回美金(3,297)千元。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母子公司 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30774

(1) 呂莉莉

(簽章)

(2) 關春修

事 務 所 名 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1) 北市會證字第二二五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 15458455

(2) 北市會證字第一七○八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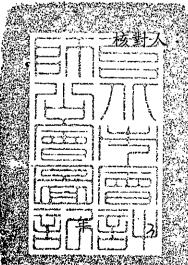
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Banlay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翻春坊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民

日